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3%以上股东提请 2018 年第六次临时 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定于2018年12月26日（星期三）下午14:30召开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86）。

2018年12月1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黄小川先生（黄小川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5,435,205股股票，另通过持有天津迪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62.622%股份间接持有上市公司13,613,851股，故其共计持有华谊嘉信29,049,056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28%）提交的《关于增加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提案》，本着提高效率的原则，提议将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预计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具体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192）。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临时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

时股东大会审议。增加临时议案后的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增加 2018年第六
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95)。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